TERSITY OF A STATE OF THE STATE

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

115年(114學年度)「校外實習」課程作業時程

作業項目		時間	備註
實想劃	1.1透過系上媒合: 備妥履歷表、歷年成績單 1.2自行尋找 (條件:歷年成績單、符合本系專業、 簽約,提供實習單位基本資料及事務 所扣繳單位設立申請書)。 1.3實習面試工作與輔導	114.10-12 月	系辨公室
實準工	2.1 簽訂實習合約,依學校格式	合約起始日 前一週	非系上媒合者 須提供合約一 式三份。
	2.2 撰寫實習計畫書	即日起至 115.1.8(四)前	非系主任媒合 者須提供實習 計畫書。
	2.3 完成家長(監護人)同意書簽章。 2.4 學生校外實習切結書簽章。		合約時間晚於 畢業典禮者,須 繳交切結書。
實習輔導	3.1 撰寫工作週誌	115.01~5 月/6 月 (視合約期間為定)	E化平台作業
	3.2實習輔導		輔導老師至實 習單位訪視
實習	4.1 完成 E 化平台各項作業 (週誌、心得報告)	115.5.25(一)前	E化平台作業
結束	4.2 校外實習心得報告競賽	115.6月	時間再公告

注意事項:

無完成E化平台作業者,視同無完成實習,指導老師不予給分,請確實完成。